

##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星期五）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如下：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名称调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设总裁1名，设高级副总裁、副总裁若干名，公司总裁、高级副总裁、副总裁、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财务总监、总工程师、总经济师、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此，公司董事会聘任丁吉林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路增进先生、陈德斌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苏其军先生、杨叶伟先生、宁德纲先生、周飞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唐正忠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根据上述人员的个人简历、工作经历等，未发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具备担任公司高管的资格。（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

##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丁吉林，男，汉族，1967年10月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云南铝厂电解一分厂副厂长兼三车间主任、技术科科长，云南省威信县挂职科技副县长，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部副主任、电解生产准备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兼生产计划部主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能源总监、能源管控中心主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

丁吉林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路增进，男，汉族，1964年3月出生，1985年8月参加工作，1999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历任贵州铝厂一碳素厂调度室副调度长、一碳素厂技术科副科长、一碳素厂技质科科长、二碳素厂技术科科长、二碳素厂总工程师、碳素厂总工程师，中国铝业贵州分公司碳素厂总工程师、技术开发部经理、计划企管部经理、项目工程部经理，清镇煤电铝一体化项目副指挥长，贵州华锦铝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长，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副总经理，贵州铝厂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贵州华仁新材料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云南文山电解铝项目组副组长；现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中铝（云南）华江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路增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德斌，男，汉族，1966年11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1995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云南铝厂加工分厂办公室副主任、加工分厂副厂长、厂长，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加工厂厂长，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云南云铝泽鑫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云南云铝泽鑫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云铝海鑫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浩鑫铝箔有限公司董事长，曲靖云铝涌鑫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德斌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8,206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苏其军，男，汉族，1976 年 1 月生，1995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8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电解一厂二车间副主任、主任，云南涌鑫金属加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生产技术管理部主任，云南云铝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云铝涌鑫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云铝汇鑫经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苏其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叶伟，男，汉族，1969 年 3 月生，1986 年 5 月参加工作，1994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云南铝厂电解二、三车间值班长、炉长、工段长、副主任、三车间主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电解一厂厂长，云南云铝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涌鑫金属加工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云铝涌鑫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云铝润鑫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杨叶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宁德纲，男，汉族，1972 年 3 月生，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4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二科科长、副经理、供销党支部书记、证券法律和企业管理部主任、副总经济师兼证券法律和企业管理部主任、云铝国贸经营部副总经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国贸经营中心总经理；现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国贸经营中心总经理，云南云铝汇鑫经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宁德纲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周飞，男，汉族，1979 年 11 月生，2000 年 7 月参加工作，2005 年 3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专科学历，工程师。历任云南云铝润鑫铝业有限公司电解厂计算站站长兼规划工程部设备科副科长、科长、规划工程部副主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鑫建安项目管理部副主任、工艺设备处处长，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工程管理部主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周飞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8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唐正忠，男，彝族，1971 年 5 月生，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5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



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云南铝厂财务处成本科副科长，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成本科副科长、财务部综合成本科科长、财务部副主任兼综合管理科科长、财务部主任、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现任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中心主任。

唐正忠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